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通用沈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捷厂 100%股权、中捷航空航天 100%股权，拟向通用机床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天津天锻 78.45%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 2023 年 8 月 31 日。为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聘请评估机构以 2024 年 4 月 30 日为加期评估基准日进行了加期评估。截至目前，加期评估及申请文件更新补充工作已完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补充和修订。

现将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修订说明中所采用的释义均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释义一致）：

重组报告书章节	修订说明
声明	无
释义	补充加期评估报告相关释义
重大事项提示	补充加期评估结果及其对本次交易对价及交易方案影响的表述
重大风险提示	无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补充加期评估结果及其对本次交易对价及交易方案影响的表述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无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无
第四章 标的资产基本	更新标的公司主要资产权属情况，更新标的公司生产经营资质情况

重组报告书 章节	修订说明
情况	
第五章 发行股份情况	无
第六章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补充加期评估结果及其对本次交易对价及交易方案影响的表述
第七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无
第八章 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无
第九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无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无
第十一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无
第十二章 风险因素	无
第十三章 其他重大事项	无
第十四章 独立董事及证券服务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无
第十五章 本次交易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经办人员	无
第十六章 声明与承诺	无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

以上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